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四年制課程規劃表【107~110 適用】 107.10.16 修訂版

學年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
學期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修別	科目	學分/時數	科目	學分/時數	科目	學分/時數	科目	學分/時數	
必修	校定	大一體育(1)	1/2	大一體育(2)	1/2	體育選項	1/2	通識教育講座(註3)	1/2
		通識選項課程	2/2	通識選項課程	2/2	通識選項課程	2/2	體育選項	1/2
		國文(閱讀與寫作)(1)	2/2	國文(閱讀與寫作)(2)	2/2			通識選項課程	2/2
		大一英文(1)	2/2	大一英文(2)	2/2			憲法	2/2
		英語聽講練習 101	1/2	英語聽講練習 102	1/2				
		生活服務教育	0/2	生活服務教育	0/2				
	院定	外語實務(註2)	0/0						
		微積分(1)	3/3						
		普通物理學(1)	3/3						
		普通物理學實驗(1)	1/2						
系定	普通化學(1)	3/3							
	普通化學實驗(1)	1/2							
	車輛工程概論	2/2	微積分(2)	3/3	工程數學(1)	3/3	工程數學(2)	3/3	
			程式語言與實習	2/3	車輛實習(1)	1/3	車輛實習(2)	1/3	
			電腦輔助製圖	3/3	車輛電機學	3/3	車輛電子學	3/3	
			靜力學	2/2	動力學	3/3	車輛電子電路實驗	1/2	
修定			熱力學	3/3	材料力學	3/3	工程材料實驗	1/2	
					製造與加工	3/3	流體力學	3/3	
小計		21/27		21/26		19/22		18/24	
選修			車輛應用材料	3/3	電腦輔助工程製造	3/3	機構學	3/3	
小計				3/3		3/3		3/3	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**車輛工程系** 四年制課程規劃表【107~110 適用】 107.10.16 修訂版

學年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	學分總計	
學期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	
修別	科目	學分/時數	科目	學分/時數	科目	學分/時數	科目	學分/時數		
必修	校定	通識選項課程	2/2	通識選項課程	2/2	實務專題	1/2	專題討論	0/2	
	院定			實務專題 工程倫理與法規	1/2 1/1					
修定	系	電腦輔助工程設計與分析(1)	3/3	車輛設計	3/3	校外實習(1)	3/6			
	定	機械設計	3/3							
		車輛動態與控制 熱流量測實驗	3/3 1/2							
小計		12/13		7/8		4/8		0/2	102/130	
選修		車輛實務專題	1/2	電動車輛分析與設計	3/3	產業實習(1)	9/18	產業實習(2)	9/18	
		內燃機	3/3	電腦輔助工程設計與分析(2)	3/3	機電整合實務	3/3	車輛肇事鑑定概論	3/3	
		車輛動力學	3/3	專案管理	3/3	電子電路設計實務	3/3	車輛生產管理實務	3/3	
		微處理機實驗	3/3	電動車輛散熱技術	3/3	軌道車輛	3/3			
		應用數位電子學實務	3/3	車聯網路基礎與應用	3/3	電腦視覺與影像處理	3/3			
		車輛結構力學	3/3	車輛主動式安全控制與實務	3/3	電動車動力系統設計	3/3			
		自動駕駛電動車概論	3/3	工程系統模擬與分析	3/3	實務				
		底盤系統設計與實務	3/3	車輛振動與噪音	3/3	自動駕駛模組設計	3/3			
		車輛外型與結構設計實務	3/3	高等材料力學	3/3	實務				
	小計		25/26		27/27		27/36		15/24	

- 註：1.本系學生至少應修滿 **136** 學分始得畢業(其中必修應修 **102** 學分，選修應修 **34** 學分(與車輛領域無關之選修至多 **6** 學分))
 2.「外語實務」每學期皆開放修課，並須於畢業前依本校「外語實務課程實施要點」規定修畢。
 3.學生於畢業前需修習「通識教育講座」1學分課程。各系依序開課，開課學期不固定。